

# 花蓮縣明利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 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交通部「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計畫」。
- 二、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校務發展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建立全校師生正確之交通安全知能，培養「利他用路觀」與防禦駕駛觀念。
- 二、優化通學環境與校園人車分流動線，維護學生上下學期間安全，落實零交通事故目標。
- 三、結合家庭、警政與社區資源（如幸福巴士、萬榮派出所），建構全面性之通學守護安全網絡。

## 參、實施對象

本校全體教職員工、國小部學生、幼兒園幼生及學生家長。

## 肆、組織與分工

本校成立「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統籌全校交通安全業務之推動。（附件一）

## 伍、核心執行要項與策略

### 一、教學與活動（融入交安五大守則與禁止行為）

- 課程融入：教務處規劃將交通安全核心能力指標（如行人路權、腳踏車安全騎乘、預防酒駕）適時融入各領域課程及幼兒園常態主題教學中。
- 交安五大守則深耕：於各項宣導中融入落實：
  1. 熟悉路權，遵守法規。
  2. 你看得見我，我看得見你（推廣穿著亮色及反光衣服）。
  3. 安全空間，不做沒有把握的動作，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。
  4. 利他的用路觀，不影響別人的安全。
  5. 防衛兼備，防止事故發生，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。

- **年齡限制強制宣導：** 利用集會、導師時間嚴格宣導校內「未滿 14 歲禁止騎微型電動二輪車」以及「未滿 18 歲禁止駕駛汽、機車（嚴禁無照駕駛）」。
- **多元宣導與競賽：**
  1. 每學期初辦理學生路隊編排、演練及大隊長選舉。
  2. 每學期辦理「交通安全常識測驗」，檢視並強化學生交安知能，不合格者予以重點輔導。
  3. 兒童節期間規劃結合趣味性之交通安全體驗或闖關活動。
- **專業知能研習：** 規劃每學年辦理至少 1 場次教職員工交通安全教育知能研習，並邀請鳳林分局或萬榮分駐所入校舉辦「道路安全你我行」警政專題講座，提升教師與學生的防禦性交通意識。

## 二、交通安全與輔導（融入行人與行車安全叮嚀）

- **行人通行安全生活教育：**
  - 落實「路口後退三大步，先左看、再右看、再一次左看」之過馬路五步驟演練。
  - 教育學生穿越道路時須遵守交通號誌或警察指揮；100 公尺內有人行穿越道時不得任意穿越車道。
  - 宣導面對來車靠邊走、注意大型車轉彎半徑、視野死角與內輪差。
- **自行車安全管理：**
  - 凡騎乘自行車上學之學生必須配戴安全帽。應靠右側路邊行駛且不可附載坐人、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。
  - 特別要求：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，請一律下車牽車。
  - 學期初進行全面安全普查，弱勢或經濟不便家庭由學校專案以仁愛基金或社會資源補助添購，保障學生安全。
  - **親師強制宣導：** 幼兒園導師利用聯絡簿與家長群組發布「接送安全須知動線圖」，並於放學時段由教職員及導護進行定點動線管制，遏止逆向迴車與亂停違規。
- **導護管理與生活輔導：**
  - 值週導護老師與大隊長確實維持上下學路隊秩序。
  - 落實「路隊長登記機制」，學生違反路隊秩序被登記滿三次者，依規安排輔導並服校園勞動役一次。
  - **雨季管理：** 雨天加強巡查走廊積水，嚴格禁止學生在走廊奔跑嬉戲，防範滑倒意外。

## 三、家長與社區宣導（融入家長安全駕駛、搭乘機車汽車規範）

- **親職結合與家長安全宣導：** 結合每學期期初之親職教育、班親會，加強對家長宣導：
  1. **家長安全駕駛：** 不酒駕、酒後不開車、禁止飆車、不疲勞駕駛、勿無照騎車、穿越路口禮讓行人。
  2. **安全搭乘機車：** 叮嚀孩子坐後座、正確配戴安全帽，機車確實兩段式左轉。
  3. **搭乘汽車及大眾運輸：** 全程繫安全帶，勿超載。
- **資訊化傳播：** 積極運用學校官方網站、校門口 LED 跑馬燈常態登載上述交通安全相關訊息，於寒假及農曆春節前夕擴大宣導效益。

### 陸、行事曆與重要期程

| 學期   | 預定執行週次 | 核心執行項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主辦處室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第一學期 | 第 1 週  | 學生路隊編排、演練；大隊長選舉；召開期初委員會議     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4 週  | 低年級與新生「行人路口後退三大步、左看右看再左看」宣導  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6 週  | 班親會宣導：家長不酒駕、機車兩段式轉彎、入校門人車分流   | 教導處、總務處 |
|      | 第 12 週 | 邀請萬榮分駐所辦理「未滿 14/18 歲禁騎、禁無照」宣導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16 週 | 行人與自行車安全宣導（斑馬線上不能騎車、下車牽車）    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20 週 | 召開第一學期期末委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| 本會      |
| 第二學期 | 第 1 週  | 重新整頓路隊、路隊長訓練；召開第二學期期初委員會議    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4 週  | 巡查全校交通環境、幼兒園接送區標線與硬體維護        | 教導處     |
|      | 第 6 週  | 全校學生交安常識測驗與未達標者輔導             | 教導處     |

| 學期 | 預定執行週次 | 核心執行項目                  | 主辦處室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   | 第 8 週  | 結合兒童節舉辦交通安全趣味體驗活動       | 教導處  |
|    | 第 15 週 | 兒童交通安全保腦宣導              | 教導處  |
|    | 第 19 週 | 召開第二學期期末委員會議（統整全學年宣導成果） | 本會   |

### 柒、預期成效

一、 確保 114 學年度全校維持「零重大交通意外事故」之卓越成果。二、 透過多元管道宣導，提升家長與社區「不酒駕」及「禮讓行人」之守法觀念，建構防禦用路環境。

### 捌、經費

本計畫所需之交通安全三角錐、反光標線修補、繪畫比賽獎品等經費，由學校相關預算或業務費項下勻支。

玖、本計畫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審議，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訓育組長 謝堅才

主任：

教師兼任  
教導主任 鍾大任

校長：

校長 胡永寶(甲)

附件一

| 明利國小交通安全教育推行委員會工作推行職務分配表 |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現職           | 姓名   | 職務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主任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校長           | 胡永寶  | 督導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之推行。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顧問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家長會長         | 賴政偉  | 協助學校與家長間溝通及協調、提供社區有關交通安全之建議事項。       |
| 顧問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萬榮派出所<br>副所長 | 張小慶  | 負責社區內交通宣導及交通意外事故處理、提供社區有關交通安全之建議事項。。 |
| 副主任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導主任         | 鍾大任  | 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計畫擬定及各項工作推行。               |
| 副主任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| 總務主任         | 江美秋  | 負責規畫交通安全各項環境佈置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執行秘書                     | 訓育組長         | 謝堅才  | 負責規劃協調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工作，規劃及輔導交通安全及校外教學相關事宜。 |
| 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學組長         | 黃啓維  | 負責辦理交通安全各項教學活動、交通安全學藝競賽。             |
| 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資訊教師         | 莊蕙瑛  | 提供網路相關諮詢服務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校護           | 賴春美  | 協助學生意外傷害處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委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導護           | 值週導護 | 主持放學，維持路隊秩序，協助學校處理意外事件掌握時效。          |